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3-038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变更注册资本**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出具《关于同意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63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目前公司已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497,245 股。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 7 月 26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30Z0198 号），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 10,497,245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20,800,000.00 元增加至 131,297,245.00 元，总股本由 120,800,000 股增加至 131,297,245 股。

##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修订处用加粗表示）：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800,000.0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1,297,245.00】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080】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1,297,245】股，均为普通股。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此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变更备案手续。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